

证券代码：000757

证券简称：浩物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 号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核销长期挂账应付款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为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对长期挂账应付款项进行清查并予以核销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核销长期挂账应付款项的基本情况

本次核销的长期挂账应付款项金额为 25,114,227.18 元。经公司核查，上述核销的应付款项账龄较长且债权人已注销。鉴于上述情况，北京中伦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上述应付账款相关的法律意见书，认定公司本次清理的应付账款的诉讼时效期间已届满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将上述长期挂账应付款项予以核销。

二、本次核销长期挂账应付款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合理性说明

公司本次核销的长期挂账应付款项金额为 25,114,227.18 元，计入 2024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，将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利润 25,114,227.18 元。

本次核销长期挂账应付款项，公允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情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。本次核销的应付款项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一月十八日